JAN032018_02D7101 · L-1B · 中文参考译文

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，以英文原文为准。

行政上诉办公室
非先例决定

关于 H-P- LLC 案 日期：2018年1月3日

对加利福尼亚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

申请：表格 I-129，非移民工人申请

申请人是一家房地产销售和管理企业，寻求根据 L-1B 非移民公司内部调职者分类，临时雇佣受益人担任其“拍卖开发经理”。见《移民和国籍法》第 101(a)(15)(L) 条，8 U.S.C. § 1101(a)(15)(L)。L-1B 分类允许公司或其他法律实体（包括其关联公司或子公司）调动具有“专业知识”的合格外国雇员到美国临时工作。

加利福尼亚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，认定记录未能按要求证明受益人拥有专业知识、她曾在涉及专业知识的职位上受雇于美国境外，或她将在美国以专业知识身份受雇。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。

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记录显示，在本上诉提交之后，申请人代表受益人提交了新的表格 I-129，非移民工人申请。该申请获得批准，受益人获授 L-1B 分类，期限为 2017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。由于同一申请人代表受益人提交的另一份 L-1B 申请已获批准，继续处理本案已无实际意义。

裁定：上诉被驳回。

引用为 Matter of H-P- LLC, ID# 907430 (AAO Jan. 3, 2018)